

人民法院公告

张福友、徐青双：

本院受理原告赵振友诉张福友、徐青双（2024）冀0183民初3936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4）冀0183民初393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将发生法律效力。

晋州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6月2日上午10时至2025年6月3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车牌号为AJ246X奥迪牌汽车一辆。起拍价：23000元，保证金：4000元，增价幅度：1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李法官，电话0311-66758108，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6月19日上午10时至2025年6月20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上庄西山绿岛1-3-2301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0431010902号）。建筑总面积137.68平方米。起拍价920000元，保证金180000元，增价幅度5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李法官，电话0311-66758108，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6月6日上午10时至2025年6月7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东高新区长江大道9号4-1-2004号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730001276号），建筑面积为42.16平方米。起拍价：317520元，保证金为31000元，加价幅度为3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马法官，电话0311-66758088，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公 告

河北融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申请人高秀红、常龙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案件，已做出裁决。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你单位，现将邢信劳人仲案[2025]第45号、邢信劳人仲案[2025]第60号裁决书以公告方式向你单位送达，你单位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以上裁决书，逾期未领取，即视为已送达。

邢台市信都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